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连松育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》；

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亿嘉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，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。经与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多次沟通后，双方仍无法就交易的核心条款达成一致，故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形成具体可行的方案以继续推进本次资产重组。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，经审慎考虑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。

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详情参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详情参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3月29日